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南區  
承辦人：蕭子承  
電話：27208889或1999轉6424  
傳真：81926038  
電子郵件：ax035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2309661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未立案補習班公告1份 (28911206\_1123096616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衛宇數學X劭仁自然-國高中學力中心」為未立案補習班一案，業經市府112年11月7日府教終字第11230953162號公告，請協助公告並轉知貴校學生及家長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市府112年11月7日府教終字第11230953162號公告辦理。
- 二、「衛宇數學X劭仁自然-國高中學力中心」（負責人：陳劭仁君）經本局查獲未經核准補習班立案，擅自於本市士林區福國路24號2樓違法公開招生、收費、授課，經本局依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24條規定裁處及公告，並命其立即停止辦理（如附件）。
- 三、因該處疑有貴校學生就讀，為健全補教環境及維護學生之權益與安全，請貴校協助以多元方式公告並轉知學生與家長知悉。

正本：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

石牌國中 1121110



\*PXAA1126008761\*

中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電 2023/11/10 10:34:21 文  
交 換 章

裝

訂

公  
文  
換  
章

17

線